

张兴元

著

一部震撼一时代一男人的精神小说，一部探索中国命运的长卷。

女儿桥

女儿桥



河南文艺出版社

(25万字)
(河南文艺版)

女儿桥

(长篇小说)

张兴元著

河南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女儿桥/张兴元著.-郑州:河南文艺出版社,2008.6

ISBN978-7-80623-964-3

1.女...11.张...111.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049126 号

出版发行 河南文艺出版社 经销 新华书店

本社地址郑州市鑫苑路 18 号 11 栋 开本 16

邮政编码 450011 铺张 19.5

本社网址 WWW.HNWYCHS.CN 字数 248000

电子信箱 MASTER@HNWYCHS.CN 版次 2008 年 6 月第 1 版

承印单位 河南省瑞光印务有限公司印次 2008 年第 1 次印刷

纸张规格 640 毫米*960 毫米 定价 28.00 元

作者简介

张兴元，男，1938年农历8月12日生，大学毕业，供职于宣传部门数十年。系中国作协会员，河南省作协常务理事。他以自己对生活的深厚积累和独特感受，创作300多万字作品，先后在国家级和省内外20多家文学刊物发表，有的作品被译到国外，并被改编为电视剧等多种艺术形式。现已年近古稀，仍笔耕不辍。退休之后，他深入家乡黄河故道生活，感受新时代跳动的脉搏，历时五年，创作了这部长篇小说。

内容简介

“这是一部很‘抓人’的好小说！”这是来至读者的评价。女主人公月华下嫁到杏花村，跟吴家三兄弟发生了错综复杂的感情纠葛。一个是没领结婚证的丈夫，一个是她苦苦追求的大学生，一个憨憨傻傻，最终却成了她的丈夫。她外出打工被骗，后来又去省城当保姆，又跟两个男人有了亲密接触。哎哟哟，一个乡下女儿竟同五个男人有染，这也真够风流的！可她为吴家和杏花村作出的贡献却让村民感动：吴家摆脱了贫困，村民也走上致富路。老支书称赞她是一位救苦救难的当代圣母。故事曲折，情节生动，作者将笔触深入到人物内心深处，发掘出人物的真、善、美，表达了人们在新农村建设中的理想和追求。

序

孙 荪

大约五年前，我同老作家张兴元有一个约定：要为他的新长篇小说写序。

那是我们河南作家代表团同游沿海的一段日子，他的“归园田居”的生活感受吸引了我。他说他从报社副总编辑的位子退休以后重新拾掇了黄河故道的老家，每年春秋回去住一段，一种与生俱来的亲切感扑面而来，改革开放后的乡村也有某种陌生感令其新鲜。写作的冲动不断袭扰他，一部长篇小说正在酝酿。我了解张兴元对中国乡村生活的深厚积累，他的大量中短篇小说所显示的创作功力，依我对文学创作规律的感悟，我断定八成要出好东西。于是，我们爽快地作了预约。

2007年年初他的长篇新作《女儿桥》杀青了，4月他送给我，我读了后，在高兴之余提了一些修改建议，不久他又把修改稿寄来，题目改成现在的《风流圣母》。这样我前后读了两遍，书中的故事人物在我心里已经有些活了起来。

我多少有些资格可以告诉读者：这部小说何以值得一读了。

作为一个老作家，其兴趣似乎不在编织曲折好看的故事，而在于写生活。但是小说不能没有故事。小说叙述了黄河故道的一个叫杏花村的偏僻的村子，在最近一二十间的变化过程，也就是村民们努力致富的过程。除了单个进城打工，主要是两个大动作：成规模地栽苹果树，养奶牛。不是群众运动，不是自上而下，没有热火朝天，而是市场经济下的新方式，新方法，不免有些新的曲折复杂。一个村子的致富还牵扯到县里甚至省里的官场，捎带着揭开了官场的一角，展现了当下世道人心之一斑。

作者的更大兴趣在人。人物不多，主要是一个家庭为中心的四五个人物，都写得到位而且到味，质朴而真切，带着当下时代的特征并且是富有个性的活生生的。值得注意的是，张兴元的眼睛主要盯着青年，小说所写的人物青年占大多数，都写得相当鲜活。这是颇不易的，说明张兴元的心态是年轻的，对乡村变革的主要力量把握得是准的，对当下乡村是熟悉的。

当然，小说最重要的收获是推出了一个女性形象：杨月华。这个经历了难以承受的生活的艰难的青年女性，浓缩了这个时代底层百姓中弱势群体的生存状态。但是，在生活的困难面前特别是情感的磨难与熬煎中，她又是富有生命活力的强者。她以自己的美丽、柔韧、智慧、包容乃至慈悲，从人性出发十分自然地打通了所谓传统与现代的道德壁垒，以自己的方式妥善处理了同四个男人的关系，特别是同一家三兄弟的关系。同时，为全村的富裕与进步作出了贡献。

小说以不动声色的叙述塑造了月华这样一位本色的美丽善良的甚至可以说是纯粹的圣洁的圣母式的女性。我猜想，这部小说的写作冲动就是作者为了写出自己心目中这样一位女性。因为作者心中有太多的爱要献给这样一个为他人献出全部爱心的爱神，所以，他的心中温暖，笔墨滋润。我们这个时代需要更多的善，更多的爱。善和爱是大美。在道德失范物欲横流的背景下，我体会到作者的良苦用心。对此我十分赞赏。

这部作品说明，年龄大对作家特别对小说家来说，不应是问题，而应是资本。对生活的理解，对人的理解，语言的感觉，叙述的技术，都是优势。关键是作家的心态和心境。兴元写这部作品时特别是杨月华时似乎回到了青年时代，也许是作者对自己青年时代的情感积蓄的调动和开发。这一点对大家都有启发。

作为这部作品最早的读者之一，在祝贺它出版的时候，我以这些话和后来的读者交流，权作为序。

2007年11月于河南省文学院

（孙荪，著名文艺理论家，原河南文联副主席，文学院院长）

目 录

序 孙 荪

- 1、新婚之夜，月华发现躺在自己身边的不是她心中的那个英俊青年
- 2、这座普通的农家小院里仅留下月华和二傻。月华心里有点害怕。
- 3、杏林深处响起甜美的歌声，嫂子提着一只小竹篮，沿着黄河大堤走来。
- 4、花大姐爬上那座小山，好像登上了珠穆朗玛峰，心里充满了骄傲和激动。
- 5、胖婶一个电话打来，派出所就把二傻放出来了。
- 6、二傻实在没有想到，天上竟掉下一个漂亮媳妇。
- 7、这次你得报个名牌大学，到时候嫂子去看你，也好风光风光！
- 8、两个年轻人紧紧地搂抱在一起，在那绿草地上滚了两下，就不再动了。
- 9、运来一定在那片杏树林子里等着她，是不是再来一次热烈拥抱和亲吻呢？
- 10、现在咱村党的负责人不在家，就由我这个老党员出面吧！
- 11、嫂子毫不犹豫地那夹克衫穿在了身上，作出几个优美的身段。
- 12、运昌外出想挣大钱，想不到刚出门就落入陷阱，再难脱身了。
- 13、吴运昌成了抢劫杀人犯，一道通缉令撒遍全国各个角落。
- 14、月华从坟地回来，让她感到一种悲哀，但又包含某种轻松。
- 15、一条大河横在面前，她立在一座高高的山崖上，已无路可去了。
- 16、面对餐桌上的饭菜，运来真想来个风扫残云，尽情享受一番。
- 17、石老五心想，你就是块石头，时间长了我也能把你暖热！
- 18、你把我的腿打断吧！有了这双好腿，我还会跑的，我管不了我自己啊！
- 19、石老五高高举起铁锤，月华的心吊到嗓子眼儿。
- 20、这哪里是请他作辅导？而是变个法儿为他提供一个特殊赞助。
- 21、要是能从省里要来一笔扶贫款，我先支持你们家乡脱贫致富！
- 22、临行前郑主任给月华上了一课，她似乎听懂了，又似乎没有听懂。
- 23、爱情就是彼此需要。要是等到你不需要我的时候，我就主动跟你分手！
- 24、贪官是狗，你扔给他块骨头他就向你摇摇尾巴，你再扔给它块肥肉它就会跟你走。
- 25、在这短短的两个小时，月华经历了一场复杂的人生裂变。
- 26、月华穿上那件劳动服，为自己设置一个保护圈。
- 27、月华逃出舞厅，生出一番感慨：城里人真会玩！是不是吃饱了撑的？
- 28、月华握着这厚厚的一沓现金，心里涌起一股热浪。
- 29、月华本来是执行刘宁交待的秘密任务，没想到自己反而被郑主任利用了。
- 30、刘宁勉强笑了笑：“这座门永远对你敞开着。”
- 31、如果一个人永远不忘记偿还别人的东西，这个世界上也就少了许多阴谋和诡计！
- 32、一句话说到了月华疼处。当她回到家，顿时感到一个独身女人的孤苦。

- 33、你像那田野里的矢叶菊，虽然朴实无华，但却芳香四溢。
- 34、我什么事也不管，一个心眼扫大街，全当自己是瞎子是聋子是哑巴，这总行吧？
- 35、玲玲挺直身子，向大伙呼叫说：“谁真心要刨，我把你家的果园承包了。”
- 36、乡村医院实在不像样子，虽然尽了最大努力，孩子仍迟迟不愿跨出那道门户。
- 37、女人原本是一块黄土地，是专供男人耕种的。
- 38、当你摸清家乡的现实情况，也许你会改变你的就业方向。
- 39、啊，这是个不寻常的夜晚，三人共同做出三项不寻常的决定。
- 40、这个美丽的“瞎话”比讲道理有力多了。村民瞪着两眼听着……
- 41、月华冒出这念头，实在有点开创精神。然而——
- 42、月华想来想去觉得自己没有错，只是对二傻有点过分痴情了。
- 43、我从小就失去了母爱。嫂子来到咱家，我打心眼里感到亲啊！
- 44、月华终于说出自己深埋心头的想法：“你二哥运良，对我挺好的！”
- 45、盈盈使了个鬼脸儿说：“要是果果能有这样的妈妈，那该多好啊！”
- 46、上了几年大学像换了个人儿，那令人头疼的事他却不吭不哈地解决了。

尾声 村头那棵老槐树下的巨钟又响了起来，钟声昂扬，激越。

后记

1、新婚之夜，月华发现躺在自己身边的不是她心中的那个英俊青年

新婚之夜是短暂而漫长的。短暂得似乎一眨蒙眼儿就过去了，漫长的是她期待了好久好久。在这短暂而漫长的日子里，月华心里充满的是紧张和好奇，是欣喜和惊慌。然而此刻，这一切全都过去了。原来婚姻竟是这么简单，这么明确。两个年轻人的肉体刚贴在一起，没有任何过渡，也没有任何犹豫，二人心照不宣，直奔主题，完成了那个从姑娘到媳妇的演变过程。

起初，她像被放置到一只小船上，平静地航行在一条弯弯的小河里。两岸是绿树，是红花，是一眼看不到边儿的好庄稼。那河面越来越宽，风浪也越来越大，颠簸得她有点发晕，再无心欣赏两岸的景色了。突然，前面遇到一道瀑布，那小船一下栽到深潭里，吓得她“哎呀”一声。但她并没有被淹没，那小船托载着她从深潭里浮了出来，飞速地驶向大海。那大海波涛滚滚，她时而被推向浪尖，时而被卷进浪谷，她整个心都悬了起来。她在心里求他，快上岸吧，我怕，我怕！可他好像没有听到她的呼叫，继续把那小船推向大海深处。一股大浪向她袭来，她一下沉没在大海里了……当她醒来时，好像置身在一片松软的沙滩上。那沙滩好温暖，她平躺在上面，尽情地享受着那清风，那涛声，还有那不知从哪儿传来的鸟儿的歌唱声。

这是她从来不曾有过的激动和喜悦，她深深感谢他，让她经历一次人生惊险的航行。两颗原本陌生的心也似乎靠近了好多。所以，当她醒来之后，她对躺在自己身边的这个男人便多一分感激，多一分敬慕。她将跟这个男人生活一辈子，可她对这个男人还很模糊，还很生疏。在相亲时，她只是远远地看了他一眼。在举行婚礼时她也没敢抬头。她含着羞涩，也含着满足，走进了洞房，直到夜深了，闹新房的人陆续走了，她像一只驯服听话的小猫，偎依在他的怀抱里，一切全听从他的摆布。

窗棂上出现鱼肚白，这标志着天快明了，他还呼噜呼噜地扯着鼾声，那胸脯一起一伏。她要趁这机会把他仔细看一看。女人在男人眼里是一朵花，男人在女人眼里则是一棵参天大树。今后她将偎依在这棵大树旁，度过自己的一生。这一生也许平平淡淡，也许灿烂辉煌。无论灿烂也好，平淡也好，两个人一旦结合在一起，就难以分开了。

她两眼发涩，浑身没有一点力气，她几次想睁开眼，但两眼仍紧紧地粘合在一起，没能成功。她又朦朦胧胧地睡着了，但在这朦胧中脑子又似乎很清醒。她觉得这一夜太难忘了。她感到奇怪，男人怎么有如此神奇的本领！她甚至还想看看推着她在大海里航行的那个他。他是那样生气勃勃，那样高大威武，那样气势磅礴，那样势不可挡！他像游弋在大海里的一条蛟龙，时而能翻江倒海，时而又波浪不惊。啊，男人！这就是男人吗？平时看来他还是一棵娇嫩的小桐树苗儿，怎么突然释放出如此巨大的能量？

是的，她想看看他，看看他这个陌生而又熟悉的男人！从上到下，从里到外，她都想把他看个够！

窗外射进一缕晨光，照在她脸上。她粘结在一起的两眼终于睁开了。他侧卧在她身旁，依然甜蜜地扯着轻轻的鼾声。她先看看那脑袋，又看看那肩膀，最后她又探身看看那张陌生的脸庞——

此时，月华心头像打个雷，浑身猛地一震，睡在她身边的这个男人是谁？

月华猛地推醒身边的那个男人，急促地问：“你——，你是谁？”

那男人翻了个身，又睡了。

月华急忙穿上衣裳，声音颤抖地说：“你到底是谁？你怎么躺到我床上！”

那男人终于醒了过来，揉揉眼说：“你说我是谁？我是你男人——运昌！”

月华像躲避凶神恶刹似的急忙跳下床：“运昌？你不是运昌！运昌比你年轻，比你漂亮！”

运昌反问她：“运昌不是我，还能是谁？”

窗外闪过一个年轻人的身影，他正在打扫院子，那唰啦唰啦的声音显得亲切而有节奏。月华忙指着窗外那青年，说：“是他，是他，就是他！”

运昌得意地笑了笑：“那是我三弟运来，是你看花眼了吧？”

月华惊愣了一下，终于发现自己是被欺骗了！她急忙冲出房门，不顾家人的阻挡，一口气跑到自己娘

家，往娘怀里一趴，就哭了天昏地暗，日月无光。

娘似乎早就料到了这一切，对女儿的到来并没感到惊愕，也没感到惊慌。月华在娘家住了三天，婶子大娘纷纷来劝说，她这才明白了事情的大体轮廓。

原来她是跟吴家老大换的婚。吴家的女儿嫁给她杨家的儿子，她作为杨家的女儿自然要嫁给吴家的儿子了。吴家的女子嫁给杨家的儿子是自由恋爱的，这很合乎历史潮流。只是她作为杨家的女儿许给吴家老大，就有点委曲她月华了。作为吴家的老人吴老忠把话说得很绝：“我吴家就这一个女儿嫁给了你杨家。你杨家也有女儿，嫁给我吴家一个，还不行吗？就是不嫁也行，你给我准备足够的彩礼，让我吴家也能娶上一个媳妇。我这要求总不为过吧？”杨家权衡利弊，还是选择了第一个方案。但是杨家老人也知道，若是让月华去跟吴家老大见面儿，那肯定会蹬蛋。于是在相亲那天，在男女双方约定的那片小树林子里便出现两个年轻人，一个是吴家老大，一个是吴家小三。吴家小三圆脸蛋，高个头，像一棵追了化肥的泡桐苗，显得水嫩而茁壮。那吴家老大——不说了，不说了！所以，当月华问：“哪个是运昌？”那位陪她相亲的婶子便来个李代桃僵，指指吴家小三说：“就是那一个——”

眼下年轻人的婚事仍处于半自由半包办的状态，其自由的成分也仅仅是见一面。这也难怪，乡下人生活天地狭窄，社交范围有限，特别是实行包产到户之后，人们从家门走到地头，从地头又回到家门，两点一线的生活方式大大局限了他们的生活空间，就是本村人都难得见上一面。订婚时能让你见上一面，已是对你的很大照顾了。何况月华是换婚呢？那自由度大大打了折扣，见一面变成了远远地看那么一眼。虽然这一眼颇令月华满意，但她仍要突破这个限制，力争多看上一眼。她曾装作赶集上店的样子，打杏花村路过，对吴家的男子侦察了一番。可惜她第一眼就认错了人，那暗访只能让她在错误的道路上越走越远。当她发现那棵小桐树苗不仅长得水灵，更讨人喜欢的是他还是个高中生，在班里学习成绩也是拔尖儿的。今后若是考上大学，跃出农门，在城里找个工作，我这农家女不是也能跟他一起到城里享福去吗？村里有个婶子当年嫁了个洋学生，受了半辈子苦，最后来个农转非，也住上高楼，成了人人羡慕的城里人了！农村姑娘有啥好前程？她们把自己的命运全捆绑在男人身上，期待男人日后有个好前程！所以，当父母再次征求她的意见时，她便羞答答地说：“俺没意见！”

爹娘怕夜长梦多，就来了个趁热打铁，急匆匆把婚事办了。这换亲图的是省钱省事，既没有互赠高额彩礼，也不摆酒席宴请亲友，甚至连结婚证也没领。他们只是草草拜个天地，就进入了婚姻的实质性阶段。月华沉醉在对未来生活的遐想中，她何曾想到躺在自己身边的不是自己看中的那个男人呢？

婶子和大娘纷纷来劝她，这个说：“染缸里倒不出白布来。”那个说：“生米已做成了熟饭！”月华在娘家直哭了三天，最后打动她的心的是大哥一番话。大哥说：“妹子，是大哥对不起你。你要是真不同意，那我就把你嫂子送回她娘家。大哥宁愿打一辈子光棍，也不能让妹子受委屈！”

大哥是她杨家唯一的一条根，要是大哥打了光棍，这杨家不就变成绝户头了吗？乡下人最看重的是传宗接代，是传承香火。如果没有这一条，全家人都失去了生活的希望和动力。仅仅在这时，月华才对大哥说：“我不能让你打光棍，我不能让嫂子离开咱杨家！”

说罢，月华就独自回到杏花村，回到吴家去了。

月华不再跟吴家老大睡一张床，更不让运昌沾她的边儿。这让老大很恼火。他问：“你既然作了我的媳妇，为啥不跟我一块睡觉？”

月华不吭声儿，只把被子紧裹着，蜷缩成一团儿，躺在床旮旯。

吴家老大推推她：“你是嫌我长得丑？还是嫌我家里穷？”

月华只把被子卷得更紧，把脸儿掩得更深。

吴家老大却冷笑一声说：“我知道，你喜欢的是三弟，而不是我。可咱已拜堂成亲，生米已做成熟饭，你就是后悔也晚了！”

月华一骨碌坐起来说：“我就是喜欢三弟，喜欢运来！当初相亲时我看中的就是他，是你们合伙欺骗我，我要去乡政府控告你们哩！”

听了这话，吴家老大一下害了怕。因为他们没领结婚证，这婚姻是不合法的。若月华真的闹到乡政府，那可就麻烦事了。吴家老大只得耐心劝说月华说：“你想嫁三弟，这可能吗？你仔细想一想，三弟马上高中毕业，要是考上大学，他会爱上你这个农家女吗？要是考不上大学，回家种地，不是跟我一个样儿吗？”

这话倒叫月华犯了思索。我爱运来，运来会爱我吗？月华忽然想到娘家婶子，当年她也是个农家女，嫁给了一个大学生。大学生去上大学时连件像样的衣服都没有，是那农家女把自家的衣服改了改，让那大学生穿上去了省城。农家女挑起生活的重担，让那大学生读完了大学，参加了工作。那大学生是个有良心的人，他对那个农家女一直感情深厚。现在农家女也成了城里人，开了一家小商店，小日子过得红红火火。当初他所以看中运来，就是想走娘家婶子的路。但是，经过这场婚事，他……他——，月华一下茫然了，不知说什么好了。

吴家老大见月华不吭声，进一步劝说她：“你想嫁给三弟，不就是想离开农村，到城里去享福吗？其实，你嫁给我也一样，我也能叫你进城，让你像城里人一样享福。”

月华瞪了他一眼，高声大嗓地说：“看你吹的！一个大老爷们守在家里打坷拉，有啥前途？！”

吴家老大一拍大腿站起来说：“我也知道这穷窝窝里刨不出金娃娃。明天我就外出打工，不混出个人样儿来不再见你！”

月华也把胸脯儿挺了挺：“好，男子汉说话要算话，不能用自己的巴掌打自己的耳光！”

吴家老大“喷儿”一声笑了：“不是等着跟你办喜事，我早到南方打工走了。”

月华问：“真的？”

吴家老大一下把月华抱了起来说：“你叫我再那个一下，明天我就走！”

月华猛地用脚一蹬，把吴家老大蹬到床底下：“不行！你吃了这碗甜米饭，就舍不得离开家了！”

吴家老大好气恼！第二天一大早，他扛起一个小包袱，便头也不回地离开了家。

一对新婚夫妻竟这么简单这样草率地分了手，连吴三运来都感到嫂子对大哥有点儿太残忍了。他送哥哥到村前，还一再交待：“大哥，你到啥地方打工，一定来个信，免得家里人牵挂！”

不知是大哥没听见，还是不便回答他提出的问题，吴家老大竟对三弟的关怀没有作出任何反应，就跨过村前那座老黄河大堤，消失在那片绿树丛里了。

望着大哥走远的身影，吴三禁不住流下一串眼泪，显然这对亲兄弟还是挺有感情的。仅仅在这时，月华才正面看看吴三。啊，多么英俊的青年！当初就是他误导了自己，嫁给了一个自己并不喜爱的人。月华狠狠瞪了他一眼说：“看你长得人五人六的，心眼咋这么坏？”

吴三自然理解嫂子的谴责是什么意思，他坦然一笑，忙为自己辩解：“我好冤枉啊！那天大哥去相亲，我也想看看新嫂子是什么模样儿，就跟哥哥一块到那片小树林子里去了。”

月华撇撇嘴儿：“哼，你净瞎说！那小树林子里我就看见你一个人呀？”

吴三那对大眼睛一忽闪，似乎在作惊异状：“不可能吧？大哥就站在我身边，俺俩离得没有两米远！”

“两米远？”月华眉宇间凝聚出一个问号，是陪自己相亲的婶子故意指错了人？还是自己被吴三的俊模样儿打动了心？不，不！这一切全是两家老人精心安排的！这个吴三肯定充当了李代桃僵的角色。唉，这会儿生米已做成了熟饭，我还能说什么呢？

吴三倒会讨好嫂子。他说：“这是生活的巧合，也是命运的安排。要不然，我哪会得到你这么漂亮的嫂子啊！”

“你的嘴好甜！”嫂子最终还是被吴三逗笑了。这是她到吴家以来第一次发出的笑声，那笑容虽然有点勉强，但在吴三看来却很灿烂。

2、这座普通的农家小院里仅留下月华和二傻。月华心里有点害怕。

这里曾是一片黄沙滩。一百五十年前老黄河打这儿流过。现在沙滩上长满了泡桐和洋槐，还有零星的杏树、桃树和苹果。从村里往外一望，满眼是绿，已看不到黄沙的闪耀。

沙滩上盖有一座红瓦房，红的房顶衬托在绿色的背景上，这倒对应了那句诗：“万绿丛中一点红。”于是这红瓦顶便有点儿诗意了。可惜那红瓦房的四垛墙是用黄河古道里的泥巴垛起来的，掺和在里面的麦草和茅根袒露在外面，很容易让人想起没有刮净毛的猪，那诗意便逊色多了。

这红瓦房被一道黄土墙包围着，形成一座很有代表性的农家小院。按此地的规矩，在院墙合拢处应该建一个小门楼，安两扇大门。然而，令人扫兴得很，这座小院既没有像样的门楼，也没有黑漆大门，而在两墙之间留下一道豁口，仅用一道木栏栅堵了起来，形成一道临时门户。房门上贴着几幅红对联，房顶上冒出一缕淡蓝色的炊烟。一个年轻女子的俏丽身影在那土墙环护的小院里闪动着。它向过往行人宣告，一个新的家庭诞生了。只是这个家庭刚诞生就有点残破，跟新媳妇相伴的是二傻和吴三两个光棍汉。

这天，吴老忠把全家人喊到自己床前。他弯着腰，喘息着，像一头出尽了最后一把力的老牛，身上散发出来的是衰弱和腐朽。他混浊的两眼死死盯着儿媳月华，声音低低地说：“老大走了，我也不行了，这个家今后全靠你支撑了。”

月华蹲在院里洗衣服，沉思良久也没吭声。

吴老忠皱皱眉头，转身看看又瘦又矮的二儿子运良。这孩子生在那个饥饿的年代，离娘胎时只有五斤重，且憨憨傻傻的，至今仍不像个大人样。吴老忠叹了口气，最后把目光转移到小儿子运来身上：“小三，我看你别上学了！回家割点草，拾点粪，把咱家几亩地种好，能混碗饭吃就行了！就咱这样的人家，想上大学，能行吗？”

吴三运来用衣袖揩起眼泪来。他抽泣着说：“我不，我不！我要上学！”

月华被三弟的哭声打动了。她停下手中的活计，看看吴三。吴三也看看她，眼里流露出来的是信任，是祈求。月华对吴老忠说：“爹，三弟在学校是尖子生，要是能考上大学，咱吴家就有希望了！”

吴老忠枯瘦的老脸上闪过一朵红花瓣儿。他嘱咐儿媳说：“月华，你到咱家来，今后可少不了吃苦。俗话说，长嫂如母。你虽说还年轻，总是嫂子啊！你要照顾好两个兄弟。老二不行！你过好了，别忘了给他碗饭吃就中。小三是好孩子，说不定有大出息哩！他要是能考上大学，有了好前程，以后你跟着他也能享点福！”

“爹！”嫂子打断爹的话，心里像溶化着一颗梨膏糖。“你放心好了！我就是砸锅卖铁，也要供三弟上学！”

这话说得掷地有声！月华首先得到的是吴三感激和赞赏的目光。吴老忠心里更是有说不出的高兴。他点点头说：“有你这句话，我就没啥牵挂的了！”

最后吴老忠叮嘱身边的二傻说：“二儿，你不能整天跟着树影转，要到地里去干活。力气越用越多，庄稼人可不能爱惜力气啊！让人家夸你个勤快，今后也好说个媳妇。”

一说找媳妇，二傻就有了精神头。自从嫂子进了家门，他夜里睡觉就不安稳了。有了媳妇有人疼！他爽快地对爹说：“中，我这就出去干活！”

吴老忠把身后的事儿安排好，长长地舒了口气，身上感到一阵轻松。然而，就在这轻松的感觉里，他更清楚地意识到自己的病情加重了。他没去医院检查，也没找医生治疗，他只找人算了一命，便确定自己不行了。他家老几辈都是活到六十几岁，他还能超过这个大限吗？他生下来就好像是来受苦的，他一辈子从没体验过什么叫幸福。眼下土地分到了户，吃穿不发愁。他操心盖了三间新瓦房，又娶来一位孝顺媳妇。这已经令他十分满足了。现在，他已经迫不及待地要走了！

吴老忠静静地躺在院里那棵小桐树下，在一个月明星稀的夜晚，他悄无声息地走了，以至连家人也没惊动……

老爹走了，运来也上学去了，这座普通的农家小院里仅留下月华和二傻。月华心里有点害怕。要是二傻发起野来，我可怎么办呀？

起初这担忧还是隐蔽的，深埋心头的。想不到这一天突然降临到她面前……

现在乡下文化生活实在贫乏，谁家有喜事，便成了全村人欢庆的节日。特别诱人的是闹洞房和听新房，它让年轻人眼界大开，从而具体而深刻地感受一次性启蒙。所以，年轻人对这事总是乐此不疲，只要一听到那欢快的唢呐声响起，就是有再紧的活儿也要丢下来，急匆匆奔去看个新奇。

这天，二傻到邻村听洞房，在一道电灯光照射下，他看到新郎和新娘两个光身子拧成一股麻花糖，夜半时分他突然跑回家来了。

“二傻，黑更半夜的，你跑回来干啥？”嫂子从梦中惊醒，一边开门，一边扣着衣扣。

“嘿嘿嘿，”二傻瞅着嫂子白白的胸脯，傻乎乎地笑着。“嫂子，刚才我看见新媳妇……嘿嘿嘿！”

“看你那傻样！”嫂子疑惑地看了二傻一眼，劝说道：“见了人，可别这样笑。你这是傻笑，人家会笑话你的！”

“嫂子，你……你……”二傻趁嫂子转身的时候，顺手摸了摸嫂子的屁股。

“说你傻，你就傻！”嫂子面对这个傻弟弟，显得无可奈何，她训斥中带有宽容地说。“我是你嫂子，你怎么能这样不懂事呢？”

二傻愣愣地站在那里，两眼死死地盯着嫂子的胸脯。嫂子只穿一件紧身小褂儿，那胸脯鼓得高高的，像有只小兔子在不安地跳动。二傻猛地冲到床前，紧紧搂住嫂子的腰不放，像个小孩子似的啜泣着：“嫂子，嫂子，你让我试试，两个人抱在一起是啥滋味儿。”

嫂子打了二傻一耳光，努力挣扎着：“放开，放开我！”

二傻像一头牛，力气好大。他把嫂子整个举起来，放到了床上。

嫂子害怕了，硬挣是不行的，她想了个办法：“兄弟，你别急。你听嫂子说句话。”

“你说吧，我听着哩。”二傻仍不松手，鼻孔里喷出的热气直冲嫂子的面孔。仅仅这样搂抱在一起，他就感受到一种从来没有过的享受。

“好兄弟哩，你听爹说过没有？长嫂如母。我好比你娘哩！你吃的穿的，哪样不是我做的？你这样胡来，人家会看不起你的。嫂子也没脸见人，只能上吊死了。嫂子要是死了，谁来疼你呢？”

“嫂子，你不能死！”二傻害怕了，忙把手松开了。

“你要想女人，嫂子给你说个媳妇。男人只能跟自己媳妇干这事儿，哪能胡来呢？”嫂子挣脱身，耐心劝说着二傻。“二弟，你对我说，咱村的姑娘你喜欢哪一个？我托人去给你求亲，把婚事办了。”

二傻站在床前，低着头，动起脑子来了。

他喜欢谁呢？村里的妇女他好像都喜欢，特别是那些年轻媳妇，他们的嘴儿好甜，句话儿都说到他心窝里。跟她们在一起，好像服了一付兴奋剂，再重的活儿也不觉得累。可人家有男人，有孩子，咋能再嫁给我呢？

“嘿嘿嘿。”二傻思谋一阵，忽然傻笑起来。他想到一个年轻姑娘，她叫小霞。她爹有病，姐妹又多，家里穷得也没喂牲口，种地都是用铁锨撅，用抓钩刨。有一次他经过地头，小霞亲亲热热地喊了他一声“二哥”。村里大人小孩都喊他二傻或傻二，有谁曾这样亲亲热热地喊他一声“二哥”呢？他在地头停了下来，也亲亲热热地应了一声：“哎！”同时又细细地看了小霞一眼。小霞扶着抓钩把儿向他笑了笑，顺手抹了一把汗，那脸红朴朴的，圆润润的，像只熟透的红苹果。二傻大步走过去，什么话儿也没说，就夺过小霞手里的抓钩，扑哧扑哧地刨起地来。小霞跟在他后面拾豆茬儿，还亲亲热热地跟他说着话。他越刨越有劲儿，最后把鞋子一脱，光着脚丫子刨，也不怕豆茬儿扎着脚。小霞拾起他的鞋子量了量说：“二哥，我给你做双鞋吧！看你这鞋，脚趾头都露出来了，出门多难看呀？”二傻嘿嘿地笑着，以为小霞也跟别的妇女那样，又在哄他干活儿呢？没过几天，二傻又去给小霞干活，小霞果然送给他一双新布鞋。这是小霞亲手给他做的，针脚又密又匀，还是带松紧口儿的，穿上可舒服了。二傻只有外出时才舍得穿一穿，回来后磕磕土就

放起来了。

“嫂子，我要小霞做媳妇！”二傻看着脚上的新布鞋，心里美滋滋的，不再纠缠嫂子了。

“中，你在家等着吧，我这就去找小霞！”嫂子急忙跑出屋，这时天还没有明，启明星高悬在东南天空。

二傻在家焦急地等待着。要是小霞同意，今晚就把喜事办了。不过夜里得把窗户堵严实点儿，可不能让人家看见俺俩干什么。

二傻等到大天老明，仍不见嫂子回来。莫非小霞不同意？二傻在家里坐不住了，便走出家门，去找嫂子。

嫂子在村南刨地哩！爹去世后家里欠下一屁股账，那头小黄牛也卖了。眼下种棒子，只能用抓钩刨。嫂子累得满头大汗，她见了二傻，忙说：“小霞到她姥娘家去了，我没找到她，晚一天再找吧！”

“真倒霉！咋偏偏在这会儿走亲戚呢？”二傻满脸不高兴，他转身就走：“我到她姥娘家去找她。”

“二弟，这事可不能急呀？”嫂子忙上前拦住他。“要提亲得先找媒人，问问人家大人愿意不愿意。大人同意了，才能叫两个人见见面，说说话。要是两人没意见，还得到乡政府打结婚证儿。”

“恁麻烦？”二傻很不耐烦。

“打了结婚证还不算完，还得送彩礼，摆宴席，热热闹闹地举行婚礼。啊，对了，娶媳妇总得盖两间新瓦房呀？家里没有新房，把新媳妇娶到露水地里呀？”

二傻可没想这么多。他越听越失望，越听越感到媳妇娶不来了。

嫂子见二傻满脸不高兴，又忙鼓励他说：“二弟呀，咱先把这块地翻起来，种上棒子，等收了棒子，卖了钱，我就给你买砖瓦，盖房子。等房子盖起来，我就给你娶媳妇。你说中不中，兄弟？”

嫂子嘴儿好甜。二傻又傻乎乎地笑了：“嫂子，我听你的！”

二傻夺过嫂子手里的抓钩，朝手心里吐了一口吐沫，帮嫂子刨起地来。

嫂子逗着二傻，一口气刨了半亩地。二傻精疲力尽地回到村里，顶头碰见小霞的娘去井台挑水。二傻想问问小霞啥时候从姥娘家回来，不料小霞的娘把扁担往二傻面前一放说：“二傻，给我挑桶水去！”

二傻正想讨好未来的丈母娘。他顿时脚底生风，把小霞家的水缸打得满满的。打满了水缸还不愿意走，又傻乎乎地问：“还……叫我干啥活？”

“你帮小霞推磨去吧！”小霞娘像支派自家的孩子似的向二傻发着号令。

二傻一听小霞在磨房里，把满身的疲劳忘了个干净。他急忙跑到村头磨房，夺过小霞手里的磨棍就去推。

这里实在偏僻，至今没有扯上电，要打面得跑很远的地方。为了省几个加工费，小霞只得动手去推磨。推磨是一项累死人的活儿，二傻主动来帮忙，小霞自然很高兴。她找了一棍磨棍，跟二傻一块推。石磨呼噜呼噜地响着，像一支永远唱不完的歌。这磨道里充满驴屎蛋的臭味儿，但在二傻看来却不亚于开满鲜花的小河。小霞就在面前一米多远的地方推着磨，那长长的发辫在身后晃动着，那细细的腰肢一扭一扭的，像在风中摆动的柳树条。他们一前一后地往前走，既像我追你，又像你追我。这让二傻忽然想起电影里的一组镜头。一对年轻的恋人在小河边追逐着，一个跑呀跑，一个追呀追，那慢镜头把每一个细微行动都拍得清清楚楚。突然，那女的扑通一声摔倒在青草地上，那男的上去抱住不丢手。两人在那开满鲜花的绿草地上滚呀滚，最后那女的猛地搂住那男的头说：“我把一切都给你吧！”这个“一切”是指啥，二傻当时没有细想，只觉得这镜头怪好玩的。

可惜这磨道不是那铺满鲜花和绿草的小河，他跟小霞虽然离得这么近，却永远追不到小霞，也倒不在一起，他们永远保持在一米多远的距离。

“那电影……嘿嘿嘿，真好！”等他们把面磨完，二傻看着小霞直笑。

“电影？”小霞自然不知道二傻心里想的是什么，她掏出一张电影票递给二傻。“今晚荷花镇演电影，片子可好了。”

二傻一愣，马上明白了。这不是小霞主动跟我约会吗？想不到事情这样顺利！二傻乐得一奔子跑回家，

翻箱倒柜地找出嫂子给他做的的确良汗褂。他往身上一穿，自我感觉良好地挺了挺胸脯。

“干啥去？穿恁光棍！”嫂子刚蒸好一锅馍，透过满屋子蒸气，疑惑地看了二傻一眼。

“小霞让我跟她一块去看电影！”二傻炫耀地抖了抖电影票，又禁不住发出一串嘿嘿的笑声。

“听说小霞有对象了？”嫂子怕打搅二傻的兴致，惹他不高兴，就慢声细语地劝说着。

“你骗我！”二傻不相信嫂子的话。刚才你说小霞走亲戚去了，哼！她根本就沒离开家。你连小霞的面都没见，还故意骗我替你干活。我过去把你当成好嫂嫂，谁知你明一套暗一套！你根本不为我着想。

嫂子递给二傻两个刚出锅的油卷儿，又劝他说：“兄弟，跟人家小闺女在一起，说话做事可要懂规矩！”

“我知道！”二傻嫌嫂子太啰嗦，接过油卷儿，一转身便悻悻地走了。

二傻来到荷花镇，见一对对男女青年从四面八方汇集而来。有的手拉手儿，大模大样地走在街上，像新婚的小两口儿；有的可能是心火太旺盛，一块接一块地吃着冰糕。二傻羡慕起他们来，后悔自己没有等在村头等小霞。要是两人一块来看电影，在路上说说话儿，那该多舒服？现在自己孤零零一人转来转去，真无聊！

二傻走进电影院，按照票上的号码占了一个水泥座。他盼望天快黑，盼望小霞快点儿来。小霞一定是害羞，迟迟不到这儿来。那就等散了电影，一块回村时再好好谈谈话吧！

二傻变得聪明起来了。他把左边的水泥凳儿用粗大的巴掌擦了擦，仍嫌不干净，又弯下腰来用力吹了吹。小霞一定穿着漂亮衣裳来看电影，他不能让这水泥座儿把她的衣裳弄脏了。

二傻刚把水泥座儿弄干净，一个中年汉子一屁股坐在那上面了。真霉气！白给这汉子擦了。他只好转过身去擦右边的水泥座儿。男左女右，小霞一定是把这右边的座儿留给她自己，而把左边的座儿让给我。左边是上首，这是她敬着我哩！

可是二傻还没把那座儿揩干净，忽然闻到一股烧鸡味儿。他抬起头，只见一个穿花格衬衫的长发男青年站在他面前。

“起来！”长发青年冲着二傻说，眼里喷出一股火。

二傻不知是咋回事儿，仍愣愣地坐在那儿没有动。

“你没长耳朵？”长发青年推了二傻一把，二傻被他身上的那股发馊的烧鸡味儿冲得直想呕吐。

“干啥？这是我的座！”二傻掏出票来，在长发青年面前晃了晃。

“谁给你的？”长发青年立眉瞪眼，像审犯人似的。

“你管得着吗？”二傻忽然想起来，这青年是集上卖烧鸡的专业户。二傻不怕他！

那烧鸡贩子还想发野，二傻身边的汉子发了话：“凭票看电影，人家有票，你干么撵人家？”

卖烧鸡的青年白瞪白瞪眼，气得“哼”了一声走了。

二傻的美好心境被破坏了。这集镇上的青年太蛮横，他们总是欺负乡下的青年。二傻瞅瞅那青年的背影儿，真想狠狠揍他两拳头。

电影开演了。小霞还没来。二傻有点生小霞的气。既然是约会，咋把我一个人扔在这里呢？莫非小霞也是骗我吗？

电影已经演了一多半了，二傻右边的座位仍然空着。小霞家务重，既要在地里干活，还要照顾病中的爹，她一定是脱不开身吧？小霞不来，我在这儿看电影有啥味儿呢？

二傻起身离开电影院，非常懊丧地往回走。

老黄河古堤上站着两个人，明亮的月光下二傻看到一个熟悉的身影。二傻心头一震，啊，是小霞！

二傻想起嫂子的话。小霞真的有对象了？那站在她身边的是谁呢？

夜风轻轻吹来，二傻闻到一股令人作呕的烧鸡味儿。难道他是那个贩卖烧鸡的青年？

这个卖烧鸡的青年太坏。他总是在乡下收购死鸡病鸡卖。病鸡死鸡收不到，他就在村头撒老鼠药，把人家的鸡药死再去收购。他虽然发了财，发财也不光彩！

二傻不知根据什么断定，小霞决不会爱这个卖烧鸡的，一定是这家伙用甜言蜜语欺骗了小霞。小霞啊，

小霞，你可不能上他的当啊！

二傻远远地站在那儿没有动，他心里又悲伤，又惋惜，又痛苦。他不知自己应该采取什么行动。

卖烧鸡的青年絮絮叨叨地说着什么，小霞只是勾着头站在那儿不动。那卖烧鸡的青年向她身边靠一靠，小霞向一旁躲一躲，两个身影总是隔着一道缝。忽然，那个卖烧鸡的青年走过去抱住小霞的肩膀，死死不放。小霞挣扎着，扭动着：“我不，我不！”

他竟然耍流氓，欺负小霞！二傻再也忍不住了。他大吼一声冲向前去，狠狠揍了那青年几拳头。

那卖烧鸡的青年终于放开了小霞。小霞也被这突然的袭击弄懵了。二傻紧紧抱住小霞说：“小霞，小霞，你嫁给我吧！我要你，我不让你嫁给他！”

小霞猛地推开二傻：“你要干啥？二傻！”转身就往村里跑。

二傻急忙去追。

小霞被路边的小水沟绊倒了。

二傻扑了上去，把小霞按倒在地下：“我要你！我要你！我要你做我媳妇！”

二傻好像在演电影，他等待着小霞回答：“我把一切都给你！”

然而，小霞没有这样说，只是用力推开他。

那卖烧鸡的青年领着几个人赶了过来，大声呼喊着：“抓流氓！抓流氓！”

二傻被痛打一顿，满脸是血，最后竟被扭送到派出所……